海巡任務用車汰換(增購)計畫

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 分析報告

海洋委員會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

海巡任務用車汰換(增購)計畫 成本效益分析報告

壹、 辦理依據

行政院 112 年 7 月 28 日院臺交字第 1121029237 號函核定。

貳、 計畫目標

- 一、汰換及新購老舊性能不佳之各式汽車312輛、機車652輛, 合計964輛。藉以減少老舊不適車輛、提高妥善率、節約 及減少維修費用耗損。
- 二、有效充實海巡用車數量及性能,維持海巡勤務正常運作及強化單位機動、緊急應變與支援能力,有效遏止走私、偷渡等不法活動,期能提升查緝成效。
- 三、響應政府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採購各式車輛,將優先購置電動車等低污染性之車種,以達到節能減碳成效。
- 四、藉由具專業技術與充足人力資源之廠商及遍布全臺各地 之車輛保養,提供本署海巡任務用車保固服務、便捷檢 修及定期保養,確保本署各項勤、業務順利推展。

參、 選擇或替代方案

一、本案採購車種分析:

(一)電動車:

- 1. 車價:電動力車市售最低車價約 95.9 萬元,普遍高 於油電混合動力車(市售最低車價約 69.5 萬元)及汽 油車(1,800c.c 依共同供應契約車價約 57 萬元)。
- 維修便利性:目前市場上電動力續航里程較短、充電時間長且維修地點尚未普及,缺乏維修便利性。
- 3. 節能減碳效益:因使用電動車,減少汽油使用量,較

汽油車具節能減碳效益。

(二)油電混合動力車:

- 1. 車價: 市售最低車價約 69.5 萬元,普遍較電動力車售價低,較汽油車車價高。
- 維修便利性:除一般車輛維修外,餘較一般汽油車維 修保養費時且維修費用較高。
- 3. 節能減碳效益:低速行駛時可減少汽油使用量,較汽油車具節能減碳效益。

(三)汽油車:

- 1. 車價:均比電動車及油電混合動力車便宜。
- 2. 維修便利性:各型廠牌車輛維修地點普及且便利。
- 3. 節能減碳效益:節能效益均較電動車及油電混合動力車差。
- 二、為使本署暨所屬機關單位執行勤(任)務順遂,並依行政院核定之「海岸巡防機關車輛配賦基準表」及現有車況檢討,並參考近年度本署電動車採購訪價,市售電動車約 95.9 萬~488 萬元,為避免影響本計畫規劃期程,並符合環保節能效益,將配合汰換車輛後續實用性及維修保養便利,優先選擇採購符合節能標章之之省油車或油電混合車為主,電動車為輔,以利因應需求之變化。
- 三、另本署目前逾使用 15 年限及性能不佳之各式海巡任務用 車數量偏多,並有逐年遞增之趨,未來持續汰換確有必要 性,期藉由本計畫汰舊購新降低車輛逾齡比,能更有效查 緝走私槍、毒、農漁畜產品、防止非法入出國等案件,進 而保障國內產業發展,保護民眾生命財產與海巡同仁安全, 維持社會良好秩序,增進救生救難時效及促進漁業資源維 護,故無替選方案。

肆、 財源籌措

本計畫所需經費,本分年及預算平滑原則,檢討寬予編列車輛購置經費,將由行政院社會發展計畫支應,本計畫 113 年至 115 年總經費新臺幣 348,880 仟元,113 年度 125,835 仟元、114 年度 125,840 仟元及 115 年度 97,205 仟元,各年度所需經費,由公務預算支應。

伍、 資金運用

本計畫各工作項目及經費如下:

- 113年度汰換及新購海巡任務用車車輛 401 輛(其中各式 汽車 112 輛、機車 289 輛),共需 125,835 仟元。
- 二、114年度汰換及新購海巡任務用車車輛348輛(其中各式 汽車106輛、機車242輛),共需125,840仟元。
- 三、115年度汰換及新購海巡任務用車車輛215輛(其中各式 汽車94輛、機車121輛),共需97,205仟元。

陸、 成本效益

一、 提升機動及打擊能力:

籌購(汰換)各式海巡任務用車,可強化人員機動及 打擊能力,貫徹嚴正執法,有效杜絕走私毒品、槍械 與農漁畜產品及偷渡等不法情事,以確保任務之達成 ,樹立政府執法威信,建構優質社會環境。

二、 節省能源:

完成汰換老舊車輛後,除可提高車輛妥善,減少車輛 耗損,節約維修費用外,另可將機件老舊、能源效益 不佳之車款籌汰為現行新製程之車款,以符合政府提 倡之節能目標,維護海巡勤務正常運作,滿足實際巡 邏任務需要,並回應民眾對治安、交通之殷切期望。

三、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數量:

以有限經費籌購汰換各式海巡任務用車,除可充實海 巡任務用車數量、提升性能及強化機動與緊急應變支援能力外,更能有效提升節能減碳及節約維修與油料費用,達到保護環境之目標。

四、 投資報酬或收益:

適值後疫情時代的全球經貿新局,厚實海巡任務用車 可 促進國內汽車相關產業發展,除帶動 3 年近 4 億元 經 濟效益外,更能推動國內相關產業鏈發展,有效提高國家 經濟力及競爭力。

五、 降低車禍事故次數:

隨著汽車製造工業日新月異,安全配備不斷推陳出新(如車身電子穩定系統、前方撞擊預警煞車系統、盲點偵測等), 完成汰換老舊車輛後能提升海巡同仁駕駛車輛之操控性、 穩定性及安全性,有效降低事故發生率,確保同仁生命安 全。

柒、 結語

本案經費由行政院與主計總處核定每年預算額度,計畫執行由本署後勤組推動辦理並由所屬機關配合執行計畫,另由海委會管考執行進度;透過本計畫執行後,本署海巡任務用車編裝率將由112年底現有數1,130輛,編裝率61.7%,預估115年籌補後將提升至現有數1,655輛,編裝率90.4%,有效提升本署基層單位執勤能量。